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从 2023 年 5 月 10 日起，平安银行新增销售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及参加平安银行开展的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销售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融通鑫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11403（A类）、011404（C类） |
| 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14109（C类） |
| 融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1624（A类）、161625（C类） |
| 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009239（C类） |
|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000673（C类） |
| 融通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161628（A类）、014130（C类） |

备注：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融通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1、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平安银行活动公告为准。若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和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费率优惠活动期限：自 2023 年 5 月 10 日起，具体结束日期以平安银行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相关费率参见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4、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法律文件。

三、其他提示：

1、投资者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融通基金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2、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平安银行的相关规定。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bank.pinga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